

國立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暨導師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2 年 3 月 28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會議地點：教行系 C324 會議室

主持人：范主任熾文

記錄：蔣慧姝(碩博)

連梅秀(學士)

出席人員：吳家瑩老師、張志明老師、潘文福老師、紀惠英老師、簡梅瑩老師、陳成宏老師、蘇鈺楠老師、謝卓君老師

請假人員：

列席：

一、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案由一決議：照案通過本年度新聘專任教師案，奉核後公告徵聘。

案由二決議：照案通過確認本學期各班導師名單案。

案由三決議：照案通過強化學生上課規範與表現案。

案由四決議：是否與中華民國學校行政研究學會合辦學術論壇案決議先與中華民國學校行政研究學會洽商後再議。

案由五決議：照案通過本系教育政策與行政組博士班修業要點訂定案，續提院務會議審議。

案由六決議：照案通過本系碩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續提教務處課務組備查。

案由七決議：103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國外旅費、大陸地區旅費經費概算編列案決議編列金額提高為每人每年限申請一次新台幣貳萬元，全年共編列貳拾萬元整，紙本後送主計室彙整。

二、主席報告：

1. 為強化學生參與學術，102 學年度入學大學生與碩士生每學年至少參加一次學術研討會與專題講座並撰寫學習心得繳交，本案已列入修業要點。
2. 4 月 12 日(週五)本系大學甄試，請甄試委員控留時間。
3. 自 103 年 8 月起師資培育名額 30 名，入學新生必須經過甄選始得修讀小教學。請導師加強宣導規定與生涯輔導並列入班會紀錄。
4. 校核心課程本系提供〈教育政策論析〉與〈教育議題評析〉兩科目。
5. 102 年 8 月招收一名公費生，公費四年畢業後由台東縣政府分發。
6. 本學年地方教育輔導申報主題:12 年國教偏鄉地區教師增能:教師多元文化、人權與弱勢教育素養提昇方案。
7. 請加強宣導本系優秀應屆畢業生，其在學前三年成績在本系前 10%內留

校就讀研究所，可申請五萬元獎學金。

8. 請大三導師宣導(五年修讀學、碩士)之準研究生大四修讀研究所學分免繳學分費，三月底截止。預計四月初辦理五年修讀學、碩士甄試作業。
9. 恭賀本碩士生莊千慧通過地方公務人員教育行政考試及格。
10. 新的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已於教務處網頁公佈，102 學年度起各項職務減授課時數者，不列入超鐘點，請參考。
11. 大四教育實習 4 學分四小時，修課人數超過 20 人以上時兩位老師各四鐘點。
12. 系所設備費與業務費明細：系-業務費 339277 元/設備費 187742 元；碩專班業務費截至 3/26 止尚餘 1,165,834 元、設備費 170,233 元，其中業務費餘款中尚有學位考試相關費用(約 295,000 元)、講義編撰費(75,000 元)及 102-1 美崙校區教室借用費(約 10 萬元)共計 47 萬元未支付。

三、討論提案：

案由一：討論 102 學年第 1 學期開課案。

說明：班級及教師開課規畫表如附件一。

決議：新增學士班專業選修科目「教育專題研究」(教行二/20 人)，授課教師：張志明老師。博士班選修科目「教育領導專題研究」，授課教師：范熾文老師、張志明老師、陳成宏老師。

案由二：討論修訂本系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實施要點及預定招生名額案。

說明：1. 碩士班招生核定名額 15 位，其中甄試名額 8 位，考試名額 7 位。101 學年度錄取黃冠逸、杜少文兩位。

2. 擬修正五年修讀學碩士實施要點：大學生修畢畢業學分達 2/1 且總成績為班上前 50%，即具備申請資格(至多五名)。請討論 102 學年度準研究生預定招生五位名額，即日報名到 3 月 29 日止。預定 4 月 3 日(三)中午辦理甄選。本系五年修讀學碩士學位實施要點如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甄選日期為 4/3 日上午 11:30-12:10，甄選委員：范熾文主任、潘文福老師、紀惠英老師。

案由三：請討論強化文教事業產學與實務合作案。

說明：本系學程文教事業經營為強化文教職業觀念及道德，樹立本系專業形象，建立學校與社會的關係，爭取實習、就業機會，使產業界樂意合作，共創新局，擬增加大青山文教補習班、育成補習班簽訂合作書。合作科目：文教事業經營實務。合作契約書如附件三。

決議：本案暫緩，因該文教事業屬私人營利機構是否簽訂合作契約書待審慎評估後再議。

案由四：討論大四畢業學生辦理畢業展演案。

說明：四年級為第三屆屆畢業生，為展現四年學習成果(攝影、公職考試、國小課輔、社團、才藝等)，擬於今年五月四日辦理畢業展演活動，詳細活動由學生自行規劃，並請導師指導。相關經費由該班級導生活動費支應，另請討論本系業務費是否支應相關經費。

決議：同意補助符合系所業務費可核銷之部分款項，補助款上限為 2 萬元整。

案由五：教育政策與行政組博士班 102 學年度開課順序，請 討論。

說明：1. 初步規劃除必修課程之外，博一上學期可開選修一門課、博一下學期開選修二科目、博二上學期開選修二門課、博二下學期開選修一科目為原則，至於「論文研究」之選修須先通過博士班資格考試。

2. 檢附本系「教育政策與行政組博士班課程規劃表」如附件四。

決議：102 學年第一學期 暫由系上 3 位老師合開一門博士班選修課程：「教育領導專題研究」，授課教師：范熾文老師、張志明老師、陳成宏老師。

案由六：有關教育政策與行政組博士班「引導研究」開課方式，請 討論。

說明：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博士班招生 3 名及外籍生 1 名，共計 4 名，開課方式原則上規劃由系上 4 位教師各負責 1 位博士生。

決議：暫先請系上每位老師(副教授(含)以上)開課，將俟博士班新生座談後再行調整。

四、 臨時動議：

案由：有關碩專班學生選修外系碩專班課程之學分費收取案，請 討論。

說明：102.3.27 院長裁示「基於合作互惠原則，本院各碩專班研究生跨系互選修習課程，開課學系免收取該科學分費用」。

決議：1. 建請學校修正「碩士在職專班經費收支管理要點」，並明訂碩專班學生跨系選修課程學分費之分配方式。

2. 建議有關本院各碩專班研究生跨系互選修習課程，開課學系免收取該科學分費用部分，應自 102 學年度起實施，而本學期仍應收取。

五、 散會